

河南推拿职业学院
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610


采购人：河南推拿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7月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河南推拿职业学院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无		
标段名称	河南推拿职业学院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		
招标人	河南推拿职业学院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黄老师 0379-65232270
代理机构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广凤 0371-65990020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计划（采购意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9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7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p>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招标人：（单位签章） 2024年7月1日</p> </div>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6
第四章 采购人需求	40
第五章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	42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7

特别提示

1、响应文件的制作

1.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

1.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 (*.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 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4 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响应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被否决的风险。

1.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响应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lytf) 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3、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zfcg.henan.gov.cn>)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yggzyjy.ly.gov.cn>)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磋商开启

4.2.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供应商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CA锁参加。

4.2.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5、为便于投标人（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招标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必须为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7月2日至2024年7月8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yggzyjy.ly.gov.cn>）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4年7月12日09时05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年7月12日09时05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三室（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市民之家六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

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推拿职业学院》网站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 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5.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收费标准的70%收取。由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推拿职业学院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学府街10号

联系人：黄老师

联系方式：0379-6523227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 13 号

联系人：张超建、张广夙、张莉娜

联系方式：0371-65990020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超建、张广夙、张莉娜

联系方式：0371-6599002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本采购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2.1	采购人	名称：河南推拿职业学院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学府街 10 号 联系人：黄老师 联系方式：0379-65232270
1.2.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 13 号 联系人：张超建、张广凤、张莉娜 电话：0371-65990020
1.2.3	采购项目名称	河南推拿职业学院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
1.2.4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自筹资金
1.2.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2.6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	项目预算金额： <u>1600000.00</u> 元；最高限价： <u>1600000.00</u> 元。 注：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1.2.7	项目概况	河南推拿职业学院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开发制作：共 8 门课程（《中药调剂技术》《创新与创业教育》《常见疾病康复》《信息技术》《妇产科护理》《急危重症护理学》《生理学》《刺法灸法学》；每门课程有课程建设方案、授课计划、教案、课程包装设计、教学视频（含动画）、课程宣传片、PPT 教学课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课程题库、在线活动、在线课程建设服务等内容，满足学校教育教学及学生实训课需求。
1.2.8	标（包）划分	本项目共 1 个包
1.4.1	采购内容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开发制作：共 8 门课程（《中药调剂技术》《创新与创业教育》《常见疾病康复》《信息技术》《妇产科护理》《急危重症护理学》《生理学》《刺灸法灸法学》）；每门课程有课程建设方案、授课计划、教案、课程包装设计、教学视频（含动画）、课程宣传片、PPT 教学课件、课程题库、在线活动、在线课程建设服务等内容，满足学校教育教学及学生实训课需求。
1.4.2	交付期限	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
1.4.3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期限	不低于 3 年，并承诺在质保期内每年免费修改视频量不低于总量的 10%。
1.4.4	质量要求	满足采购人要求。
1.4.5	服务地点	河南推拿职业学院
1.4.6	付款方式	项目视频拍摄完成录制工作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50%，修订完成且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
1.5	供应商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必须为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投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p>人），拒绝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p> <p>满足上述资格条件的供应商须同时提供下述资料：</p> <p>1. 营业执照；</p> <p>2.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p> <p>（注：供应商无须针对财务状况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只需对自己的承诺负责，如虚假承诺，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必须为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企业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的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或打印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p>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人在磋商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竞争性磋商文件书面澄清的时间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s://zfcg.henan.gov.cn/ ）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lyggzyjy.ly.gov.cn/ ）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3.2	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zfcg.henan.gov.cn/)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yggzyjy.ly.gov.cn/)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3.1	磋商有效期	90 日历天(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3.4	磋商保证金	不收取
3.7.3	签字盖章要求	1. 响应文件、报价函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在规定的地方签字或盖章。 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响应文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都须加盖供应商的 CA 印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须加盖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若未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CA 印章,可在纸质文件上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生成所需的响应文件)。
3.7.4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lytf 格式)
4.1.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7 月 12 日 09 时 05 分(北京时间)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4.1.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lyggzyjy.ly.gov.cn ）。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1.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2024年7月12日09时05分（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 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1人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
7.1.1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数量	3名
7.1.2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是
7.1	定标方式	磋商小组按照评审报告排名顺序，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2.1	成交通知	采购人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公告发布网站上予以公告成交结果，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7.4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9.1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p>①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该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②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p> <p>③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采购公告、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p> <p>④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的代表人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的书面质疑函。</p>
9.2	监督部门	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电话：0371-658084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3	注意事项	<p>1.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磋商小组将按无效文件处理。</p> <p>2.开标时，供应商必须使用企业 CA 密钥对本单位的加密</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p>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供应商用来解密的企业 CA 锁应与制作本项目电子响应文件时所用的 CA 锁为同一把锁，否则由此造成的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等问题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0379-69921055。</p> <p>4.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分支机构的负责人与磋商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义用语；供应商和投标人为同义用语。</p> <p>5. 磋商文件中“扫描件”“复印件”均为“扫描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p>
10.4	政府采购政策	<p>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信息</p> <p>A、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20]46号，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中小型企业须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否则不予采纳（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p> <p>B、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其中企业的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判定依据为最近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企业从业人员总数判定依据为缴纳统筹人员总数。</p> <p>C、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p>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D、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E、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p>F、磋商文件中内容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内容不一致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内容为准。</p>
10.5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p>是否由成交供应商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是。</p> <p>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标准：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收费标准的70%收取。</p> <p>支付时间：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p> <p>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信息：</p> <p>收款单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p> <p>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p> <p>账号：8898516010005452</p>
10.6	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	免费提供。
10.7	信用查询	<p>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p> <p>1、信用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shixi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2、信用查询截止时点：磋商截止时间。</p> <p>3、查询及记录方式：磋商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p>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p> <p>4、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将以网页打印稿（截图打印）形式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10.8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p> <p>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p>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p> <p>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10.9	标的物所属行业	<p>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划型标准，本次采购的标的物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p>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磋商文件。

1.2 采购项目说明

1.2.1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名称及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5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6 本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7 本项目的概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8 本项目的标（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定义及解释

1.3.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3.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单位委托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3.3 服务：系指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提供的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等。

1.3.4 供应商：供应商是响应磋商文件、参加磋商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其它组织。

1.3.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3.6 磋商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磋商工作的临时机构。

1.3.7 偏离：响应文件的响应相对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偏差，该偏差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劣于的，为负偏离。

1.3.8 “日期”或“天”：指日历天。

1.3.9 合同：指依据本次项目磋商结果签订的协议或合约文件。

1.3.10 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1.4 采购内容、服务期限和质量要求等

1.4.1 本次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的交付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本项目的服务期限及售后服务：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4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5 本项目的服务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6 本项目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供应商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7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采购人需求

第五章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及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系统平台上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认可。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及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系统平台上发布。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3.2 磋商报价

3.2.1 磋商报价应包括包含本项目在供货期内发生的一切费用。

3.2.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只允许有一个磋商报价，不接受选择报价且不能超过本项目的预算价（最高限价）。

3.2.3 本项目采购项目预算及政府采购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报价高于政府采购最高限价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

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

3.4 磋商保证金（无）

3.5 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应附供应商相关证书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证件等材料的扫描件。

3.6 备选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交付期限、磋商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7.4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lytf格式）。

4. 响应文件的递交、修改及撤回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1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1.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1.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2.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2.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磋商开始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磋商，**届时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在线参加磋商会议，未参加视为放弃此次磋商。**

5.2 磋商程序

5.2.1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确认。

5.2.2 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5.2.3 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初步评审，初步评审包括资格性评审、符合性评审。

5.2.4 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5 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2.6 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按各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顺序进行磋商。

5.2.7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

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竞标。若磋商小组没有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则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5.2.8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首次报价（第一轮报价），只有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方可进入下一轮报价，可在规定的时间内同时提交报价，最终报价不得超过响应文件中报价。

5.2.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6. 磋商小组

6.1 磋商小组

6.1.1 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2 磋商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磋商

6.3.1 磋商小组按照第五章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6.3.2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

应商不得少于 3 家。如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相关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6.3.3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如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相关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6.3.4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磋商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报价。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成交候选人为 3 名，并标明排序。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报告应当注明该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7.1.2 磋商小组按照评审报告排名顺序，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7.2 成交通知

7.2.1 采购人应当按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在相关网站上予以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7.2.2 对未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其响应文件；

7.2.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7.3.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根据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7.4 履约保证金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五章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 质疑与投诉

9.1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

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9.2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国货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河南推拿职业学院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河南推拿职业学院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第一部分 合同书

甲方（采购人）：河南推拿职业学院

乙方（供应商）：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河南推拿职业学院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的成交通知书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经甲、乙双方协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本合同。

一、软件清单及报价表

序号	软件产品/ 技术服务项目 名称	规格、型号	软件产 品版权 所有者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附：1. 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

2. 售后服务承诺

二、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合同价款的组成：软件开发价款及服务、安装、升级、人员培训、税金等费用。

三、交付内容、日期、地点及方式

1. 交付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开发制作：共8门课程（《中药调剂技术》《创新与创业教育》《常见疾病康复》《信息技术》《妇产科护理》《急危重症护理学》《生理学》《刺法灸法学》）；每门课程有课程建设方案、授课计划、教案、课程包装设计、教学视频（含动画）、课程宣传片、PPT教学课件、课程题库、在线活动、在线课程建设服务等内容，满足学校教育及学生实训课需求。

2. 交付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内。
3. 交付地点及方式：采购人指定地点，按照采购人的要求进行交付。

四、验收期限、标准及方法

1. 验收组织方式：采购人自行组织
2. 履约验收时间：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 90 日历天后。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乙方向甲方提出履约验收申请，甲方接到验收申请后，组织相关人员组成履约验收小组进行验收。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开发制作：共 8 门课程（《中药调剂技术》《创新与创业教育》《常见疾病康复》《信息技术》《妇产科护理》《急危重症护理学》《生理学》《刺法灸法学》）；每门课程有课程建设方案、授课计划、教案、课程包装设计、教学视频（含动画）、课程宣传片、PPT 教学课件、课程题库、在线活动、在线课程建设服务等内容，满足学校教育教学及学生实训课需求。
6. 履约验收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五、付款方式

1. 项目视频拍摄完成录制工作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50%，修订完成且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
2. 本项目免费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起____年，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乙方需进行技术开发改进、更新升级、项目改进，并赔偿甲方因合同内服务项目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质保期延长为更换设备并验收合格后____年；
3. 如乙方违反《售后服务承诺》约定未及时履行保修义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壹万元。如果甲方因乙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护所产生相应维修费用，乙方应当支付相应维护费用并支付违约金壹万元。
4. 如果乙方（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不能按时交付，视为不守信单位，要赔偿支付甲方本次所成交段金额 200%的款项，甲方有权解除与其所中整个标段的服务

合同。

六、知识产权责任

1. 本合同下软件产品及与软件产品有关的源代码、目标代码、文档资料及其他任何乙方提供的产品、资料等的全部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除本合同约定的软件产品许可使用权外，乙方不得向未经甲方书面许可的用户授予、许可或转让软件产品的任何其他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商业秘密及其他权利有关的任何权利。

2. 软件产品仅限于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使用，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实施以下行为，否则由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甲方承担，情节严重的，乙方有权向有关部门举报，进而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1) 将软件产品用于本合同约定使用范围以外的其他目的，包括但不限于将许可软件向任何第三方提供、销售、出租、出借、转让或提供分许可、转许可、通过信息网络传播或以其他方式供他人使用；

(2) 对许可软件进行全部或部分翻译、分解、反向翻译、反汇编、反向工程或其他试图从许可软件导出程序源代码的行为，以及超出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在许可软件的基础上书写或开发衍生软件、衍生产品或其他软件；

(3) 限制、破坏或绕过许可软件附带的加密附件或乙方提供的其他确保许可软件正确使用的限制性措施。

3.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软件系统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否则因此产生的纠纷由乙方负责，甲方承担责任的，甲方承担后有权向乙方追偿。

七、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在工作时间内随时为甲方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免费提供所购买产品的服务与技术支持维护，软件系统常见故障应及时解决。

2. 乙方须提供从合同签订开始____年内免费技术支持。包括 7×24 小时现场或远程技术支持、升级服务、保修及其他售后服务，要求__小时内进行响应，__小时内

到场或远程处理，__小时内解决问题。

3. 自验收合格并开始使用之日起_15_天内,如遇甲方要求的不影响软件产品界面统一性、通用性而作的必要的更改,乙方免费提供修改支持。

4. 乙方对系统提供终身技术支持。合同履行期后,供应商仍需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服务,包括不限于远程客服和远程技术支持服务,技术答疑,解答系统维护和系统操作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5. 乙方对系统因安全性漏洞、系统固有 BUG、主流浏览器版本升级、数据库版本升级等引起的软件系统升级和服务,提供的终身免费服务和维护。

6. 乙方须免费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软件培训,不限制人次。

八、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签订后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因项目需要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更。

3. 发生以下情况,经甲方通知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 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的管理;

(2) 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因自身问题不能正常服务,致使服务时效严重延误;

(3) 所供软件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本合同附件技术规格书(或其他采购依据);

(4) 所供软件不符合验收标准;

(5)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九、违约责任

除如因战争,严重水灾、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政府政策的重大变动等政府行为和其它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十、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3. 甲乙双方以签订合同时各自法人登记注册地为有效的送达地址，如发生诉讼，该地址作为全部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的送达地址，具有发生在人民法院签署送达地址确认书的法律效力。如变更送达地址，需书面告知对方。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补充条款、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以投标文件及其附件为准。
3. 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金外，还要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交通食宿费等。
4.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供应商（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计算机软件、软件开发、培训服务等，并包括操作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供应商（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服务将要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软件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服务软件，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或装载，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服务软件的装载方式，且该包装或装载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服务软件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软件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延迟交付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的具体时间。

2.10 合同变更

2.10.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10%;

2.10.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

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1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2 不可抗力

2.12.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2.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2.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2.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4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5 合同中止、终止

2.15.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5.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6 检验和验收

2.16.1 交付前，乙方应对软件服务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软件服务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

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6.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6.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7 通知和送达

2.17.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_____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__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7.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履约保证金

2.20.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递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递交不超过合同价 10%的履约保证金；

2.20.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0.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内容	约定内容
1.5.1	交付期限	<u>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 90 日历天内。</u>
1.5.2	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2.3.2	具有知识产权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如有)	归属采购人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p>招标程序完成后,成交人与(采购单位)指定用户单位签订采购合同,按照用户指定要求和交付地点,经验收合格后按照以下方式付款。</p> <p>1. 验收及付款程序:乙方向甲方提出履约验收申请,甲方接到验收申请后,组织相关人员组成履约验收小组进行验收。所提供的服务经采购人验收达到合同要求后,由成交人凭供货合同及履约验收合格证明和发票提出付款申请,办理资金支付手续。</p> <p>2. 付款方式:项目视频拍摄完成录制工作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50%,修订完成且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p>
2.8	质量保证期	质量保证期限: ____ 年
2.12.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____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u>5 日内</u>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____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u>2 日内</u>

	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6.1	交付时,乙方在___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10日内
2.16.3	验收时间、方式、程序、内容及标准	<p>履约验收时间: <u>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 90 日历天后。</u></p> <p>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p> <p>履约验收程序: <u>乙方向甲方提出履约验收申请,甲方接到验收申请后,组织相关人员组成履约验收小组进行验收。</u></p> <p>履约验收内容: 甲方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后,双方代表必须按规定的验收交接单上的项目对照本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盖章。验收过程中,若发现软件内容有问题乙方应无条件免费更换,并无条件重新调试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在此期间,乙方在甲方现场进行安装、调试、集成、试运行直至验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已含在投标总价中。</p> <p>履约验收标准: <u>满足采购人要求;</u></p>
2.21	合同份数	
补充条款 1	

补充条款2	
.....	

第四章 采购人需求

一、课程建设总体要求

（一）教学内容与资源

适应产业发展需求，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对接职业标准（规范）、职业技能等级标准等，聚焦学生学习成效和真实职业能力，立足人才培养质量的整体提升。公共基础课教学内容突出思想性、注重基础性、体现职业性、反映时代性；专业课程教学内容应对接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和典型生产案例；实训实习教学内容应基于真实工作任务、项目及工作流程、过程等。要深入挖掘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

根据预设教学目标、专业特点、学生认知规律及教学方式，颗粒化组织教学内容及资源、设置教学情境，形成围绕知识点或技能点展开、清晰表达知识传授或能力培养的短视频模块集。每个短视频应针对各模块知识点、技能点或专题设置内嵌测试的作业题或讨论题，以帮助学习者掌握学习内容或测试学习者学习效果，时长以 5-20 分钟为宜。每门课程应有负责人介绍、课程介绍、教学大纲、预备知识、教学辅导、参考资料、考核方式、在线作业、在线题库和在线答疑等。课程设置应与本校课堂教学的要求相当。

课程资源应力求丰富多样，在数量和类型上大大超出结构化课程所调用的资源范围，实现资源冗余，以方便教师自主搭建课程和学生拓展学习。表现形式上，要合理使用文本、图形（图像）、音频、视频、动画和虚拟仿真等各类素材，充分发挥信息技术优化传统教学的优势，提高微课程、动画、虚拟仿真等资源比例。应按照资源的内容和性质，科学全面地标注资源属性，方便资源的检索和智能重组。资源的形式规格应遵循行业通行的网络教育技术标准。

（二）教学设计与方法

要遵循有效教学的基本规律，采用知行合一的教学方法，结合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的特征与需求进行整体的教学设计。围绕教学目标精心设计教学活动，科学规划在线学习资源，明确学业评价策略和学习激励措施。课程设计、教学安排和呈现方式符合学习者移动学习和混合式教学的需求。开展在线学习与课堂教学相结合、翻转课堂等多种方式的课堂教学模式，优先支持具有混合式学习等改革实践经验的课程。

（三）教学活动与评价

要重视学习任务与活动设计，积极开展案例式、混合式、探究式等多种教学模式

的学习，通过网页插入式在线测试，即时网上辅导反馈，线上、线下讨论答疑，网上作业布置、提交和批改，网上社区讨论等，促进师生之间、学生之间进行资源共享、问题交流和协作学习，加强师生课堂与课下的互动，激发学生学习兴趣。

建立多元化学习评价体系，探索线上和线下融合，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多元化考核评价模式，促进学生自主性学习、过程性学习和体验式学习。课程成绩由过程性考核和终结性考核综合评定，过程可回溯，诊断改进积极有效。教学过程材料完整，可借鉴可监督。

（四）教学效果与影响

要注重对教学效果的跟踪评价并开展教学研究。基于大数据信息采集分析，全程记录和跟踪教师的教学和学生的学习过程、内容、反馈，全面跟踪和掌握每个学生的个性特点、学习行为，改进学校及教师的教学质量，促进因材施教。

充分发挥课程共享作用，推进在线开放课程学分认定和学分管理制度创新，积极对接国家资历框架和职业教育学分银行。支持各学校之间在合作、共赢、协议的基础上实现在线开放共享课程的互认。课程的初始学分由推荐该课程的学校设定，其它学校可在双方协议的基础上，根据本校专业设置和课程学分设置标准自行认定学分。

（五）团队支持与服务

课程建设负责人应为学校正式聘用，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较高的学术造诣的教师，课程组成员均在教学一线长期承担本课程教学任务。支持和鼓励教学名师、知名专家主讲开放课程。除主讲教师外，还需配备必要助理教师 and 现代教育技术人员，能长期在线服务课程建设，承担课程内容更新、在线辅导、答疑等。课程正式运行后，能保证每学年都对外校开放。课程团队应负责课程相关教师的培训及教学研讨工作。通过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形成一支教学、辅导、设计和技术支持等结构合理、人员稳定、教学水平高、教学效果好、资源设计和制作能力强的优秀课程教学团队。

（六）信息安全及知识产权保障

严格遵守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规范，依法依规开展教学活动，实施对课程内容、讨论内容、学习过程内容的有效监管，防范和及时制止网络有害信息的传播。重视版权和知识产权问题，构建课程内容所使用的图片、音视频等素材应注明出处。相关学校、课程建设团队均须签订平等互利的知识产权保障协议，明确各方权利和义务，切实保障各方权益。

二、技术参数（课程视频制作参数要求）

项目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课程建设	1.按照教育部《2023年职业教育在线精品课程观测指标》的相关要求,建设《中药调剂技术》课程资源包括:课程宣传片(2节)、微课视频(15节),二维教学动画(5个)、三维教学动画(5个)、教学课件1套(20个)、图库(400张)、试题库1套(200道)。微课视频、视频脚本、视频所含动画、单独动画、PPT等课程建设资料产权归河南推拿职业学院所有,未经允许不得二次销售和提供给第三方。	门	1
	2.按照教育部《2023年职业教育在线精品课程观测指标》的相关要求,建设《创新与创业教育》课程资源包括:课程宣传片(2节)、微课视频(65节),二维教学动画(24个)、三维教学动画(8个)、教学课件1套(40个)、图库(200张)、试题库1套(100道)。微课视频、视频脚本、视频所含动画、单独动画、PPT等课程建设资料产权归河南推拿职业学院所有,未经允许不得二次销售和提供给第三方。	门	1
	3.按照教育部《2023年职业教育在线精品课程观测指标》的相关要求,建设《常见疾病康复》课程资源包括:课程宣传片(1节)、微课视频(36节),二维教学动画(20个)、三维教学动画(20个)、教学课件1套(36个)、图库(80张)、试题库1套(360道)。微课视频、视频脚本、视频所含动画、单独动画、PPT等课程建设资料产权归河南推拿职业学院所有,未经允许不得二次销售和提供给第三方。	门	1
	4.按照教育部《2023年职业教育在线精品课程观测指标》的相关要求,建设《信息技术》课程资源包括:课程宣传片(1节)、微课视频(60节),二维教学动画(5个)、三维教学动画(5个)、教学课件1套(60个)、图库(20张)、试题库1套(300道)。微课视频、视频脚本、视频所含动画、单独动画、PPT等课程建设资料产权归河南推拿职业学院所有,未经允许不得二次销售和提供给第三方。	门	1
	5.按照教育部《2023年职业教育在线精品课程观测指标》的相关要求,建设《妇产科护理》课程资源包括:课程宣传片(1节)、微课视频(52节),二维教学动画(100个)、三维教学动画(30个)、教学课件1套(63个)、图库(400张)、试题库1套(500道)。微课视频、视频脚本、视频所含动画、单独动画、PPT等课程建设资料产权归河南推拿职业学院所有,未经允许不得二次销售和提供给第三方。	门	1
	6.按照教育部《2023年职业教育在线精品课程观测指标》的相关要求,建设《急危重症护理学》课程资源包括:课程宣传片(1节)、微课视频(28节),二维教学动画(30个)、三维教学动画(10个)、教学课件1套(28个)、图库(100张)、试题库1套(500道)。微课视频、视频脚本、视频所含动画、单独动画、PPT等课程建设资料产权归河南推拿职业学院所有,未经允许不得二次销售和提供给第三方。	门	1
	7.按照教育部《2023年职业教育在线精品课程观测指标》的相关要求,建设《生理学》课程。课程资源包括:课程宣传片(1节)、微课视频(68节),二维教学动画(90个)、三维教学动画(30个)、教学课件1套(68个)、图库(500张)、试题库1套(500道)。微课视频、视频脚本、视频所含动画、单独动画、PPT等课程建设资料产权归河南推拿职业学院所有,未经允许不得二次销售和提供给第三方。	门	1
	8.按照教育部《2023年职业教育在线精品课程观测指标》的相关要求,建设《刺灸灸法学》课程。课程宣传片(1节)、微课视频(36节),二维教学动画(5个)、三维教学动画(1个)、教学课件1套(36个)、图库(36张)、试题库1套(360道)。微课视频、视频脚本、视频所含动画、单独动画、PPT等课程建设资料产权归河南推拿职业学院所有,未经允许不得二次销售和提供给第三方。	门	1

	<p>1. 基本要求：5—10 分钟，包含课程基本信息、课程设计、课程建设、课程实施、教学环境、教学效果和特色创新之处等。技术要求：分辨率 1080P 及以上，MP4 格式，图像清晰稳定，声音清楚。视频中标出镜人姓名、单位，课程负责人出镜时间不得少于 3 分钟。“课程概述”使用的语言及字幕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p> <p>2. 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CTL 同步控制信号连续；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信噪比：图像信噪比不低于 55dB，无明显杂波。</p> <p>3. 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视频电平：视频全讯号幅度为 1V_{p-p}，最大不超过 1.1V_{p-p}。其中，消隐电平为 0V 时，白电平幅度 0.7V_{p-p}，同步信号 0.3V_{p-p}，色同步信号幅度 0.3V_{p-p}（以消隐线上下对称），全片一致。</p> <p>4. 视频编码方式：H.264/AVC（MPEG-4 Part10）编码、使用二次编码的 MP4 格式。</p> <p>5. 视频采用高清 16:9 制作，设定为 1920×1080；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颜色数：视频类素材每帧图像颜色数不低于 256 色或灰度级不低于 128 级。</p> <p>6. 音频压缩采用 AAC（MPEG4 Part3）格式、采样率 48KHz、音频码流率 128Kbps（恒定）、必须是双声道，必须做混音、压限等优化音频的处理。</p> <p>7. 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明显杂音，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p>		
课程宣传片	<p>课程团队主要成员不超过 10 人。每节微课视频时长为 5—15 分钟。要求根据每门课程教学内容，构建和完善课程体系，视频制作精良，符合职业院校混合式教学需求。</p> <p>技术标准如下：</p> <p>A. 拍摄要求：</p> <p>1. 屏幕图像的构图合理，画面主体突出。人像及肢体动作以及配合讲授选用的板书、画板、教具实物、模型和实验设备等均不能超出镜头所及范围。</p> <p>2. 授课视频的的背景可采用彩色喷绘、电脑虚拟或现场实景等背景。背景的颜色、图案不易过多，应保持静态，画面应简洁、明快，有利于营造学习气氛。</p> <p>3. 摄像镜头应保持与主讲教师目光平视的角度。主讲教师不应较长时间仰视或俯视。</p> <p>4. 使用资料、图片、外景实拍、实验和表演等形象化教学手段，应符合教学内容要求，与讲授内容联系紧密，手段选用恰当。</p> <p>5. 选用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中涉及人物访谈内容时，应加注人物介绍。</p> <p>6. 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画面应清楚，对于历史资料、图片应进行再加工。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及原始信息（如字画的作品、生卒年月，影视片断的作品名称、创作年代等信息）。</p> <p>B. 后期技术要求：</p> <p>1. 视频信号源</p> <p>（1）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p> <p>（2）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p> <p>（3）画幅：采用 16:9，1080p 及以上。</p>	节	10
	微课视频		

	<p>2. 音频信号源</p> <p>(1) 声道：教师讲授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则录于第 2 声道)；</p> <p>(2) 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p> <p>(3)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p> <p>3.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p> <p>(1) 视频压缩采用 H. 264/AVC (MPEG-4 Part10)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p> <p>(2) 视频码流率：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p> <p>(3) 视频分辨率</p> <p>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设定为 1920×1080；</p> <p>(4) 视频画幅宽高比</p> <p>视频画幅宽高比为 16:9，分辨率设定为 1920×1080；</p> <p>(5) 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p> <p>(6) 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p> <p>4.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p> <p>(1) 音频压缩采用 AAC(MPEG4 Part3)格式；</p> <p>(2) 采样率 48KHz ；</p> <p>(3) 音频码流率 128Kbps (恒定)；</p> <p>(4) 必须是双声道，必须做混音处理。</p> <p>5. 封装</p> <p>(1) 视频采用 MP4 封装，单个视频文件小于 200MB。</p> <p>(2) 独立的 SRT 格式的中文字幕文件，符合标准的 UTF8 编码。</p> <p>(3) 字幕时间线排列标准，无明显错误，音频对轨误差不超过 500 毫秒。</p> <p>(4) 中文字幕无错别字，无口述性逻辑错误，单行显示。</p>	
二维教学动画	<p>(一) 制作基本要求</p> <p>1. 制作采用二维软件 (Flash、Animate) 制作，可以通过网络浏览器的方式播放或视频浏览器播放；</p> <p>2. 课程中的文字、图形等大小合适，颜色对比适当，在 1920×1080 分辨率下清晰易辨；</p> <p>3. 图像宜采用 JPG、PNG 等常见格式，能够清晰显示图像细节，色彩深度一般不小于 16 位；</p> <p>4. 音频采用标准的普通话配音，音频格式应采用 WAV、MP3 等常见格式，采样频率不低于 22.05kHz、16bits；</p> <p>5. 视频一般采用 AVI、MPG、WMV、MP4、MOV、FLV 等常见主流格式，视频画面清晰；</p> <p>6. 动画采用 mp4、flv 等常见格式，画面清晰，播放流畅。</p> <p>(二) 标准输出参数</p> <p>1. 分辨率：1920×1080；</p> <p>2. 视频编码：H. 264；</p> <p>3. 视频帧速率：25fps；</p> <p>4. 比例：16：9；</p> <p>5. 视频码率：2.5Mbps；</p> <p>6. 音频格式：mp3, wav；</p>	

	<p>7. 音频采样率：44.1kHz； 8. 声道：2 声道； 9. 音频码率：8bit； 10. 音频信噪比：50dB； 11. 单个动画视频时长 30~60s，61-120s 按 2 个计，121-180s 按 3 个计，以此类推。</p>	
三维动画	<p>1. 使用 3D Max 软件、Maya 软件制作。 2. 建模前先设置单位，统一使用 mm 或 cm，模型布线合理。 3. 模型的比例要与实际实物相符。 4. 场景单位尺寸正确，模型位置正确，模型比例正确。 5. 材质贴图类型符合规范，纹理比例合理，贴图坐标正确。 6. 光影关系统一，色彩关系协调。 7. 模型动画表达完整。 8. 模型动画符合运动规律。 9. 动画色彩造型应和谐，画面简洁清晰，渲染精度要高。 10. 输出资源格式：MP4。 11. 单个动画时长不超过 45s，45-90s 按 2 个计，90-145s 按 3 个计，以此类推。</p>	
教学课件	<p>整体要求： 1. PPT 模板要求：每门课程配套一个符合专业特点的 PPT 模板，规范整个课程的风格，体现出一门课程的统一性和美观性。 2. 每门课程视频配套 PPT，每个 PPT 的页数标准为 10-25 页，教师负责基本内容框架，供应商负责配色、排版、素材丰富、动画实现。 3. 要求自主开发，完全的知识产权。 PPT 课件技术标准如下： A. PPT 模板技术标准： （一）页面设计 （1）色彩清晰而且美观； （2）版式不单一，样式不呆板； （3）每页内容的量合适； （4）内容在页面中的布局合理； （5）动画使用合理，有利于增强效果； （6）不过分追求华丽和效果，不显花哨和喧闹； （7）页面设置：16:9； （8）格式：.ppt\ .pptx。 （二）内容设计 （1）体现本主题的知识（内容）框架； （2）特出重点，详略得当； （3）内容呈现顺序合理； （4）分页合适。 B. PPT 美化技术标准： 1. 制作原则 （1）演示文稿（PPT）内容丰富，可集文字、图形、图像、声音以及视频等多种媒体元素于一体； （2）页面设置要求符合高清格式比例，幻灯片大小为“全屏显示 16:9； （3）整体效果应风格统一、色彩协调、美观大方。 2. 字体与字号</p>	

	<p>字体与字号参照下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类型</th> <th>大标题</th> <th>主讲信息</th> <th>一级标题</th> <th>正文</th> <th>字幕</th> </tr> </thead> <tbody> <tr> <td>字体</td> <td>大黑、时尚中黑、大隶书</td> <td>黑体</td> <td>黑体、魏碑、大宋</td> <td>雅黑、中宋</td> <td>雅黑</td> </tr> <tr> <td>字号</td> <td>50~70磅</td> <td>36~40磅</td> <td>36~40磅</td> <td>24~32磅</td> <td>32磅</td> </tr> <tr> <td>应用</td> <td>上下左右居中</td> <td>左右居中</td> <td>左右居中</td> <td>左对齐或居中</td> <td>左右居中</td> </tr> </tbody> </table> <p>3. 版心与版式 每页四周留出空白，应避免内容顶到页面边缘，边界安全区域分别为左、右 130 像素内，上、下 90 像素内（可根据实际适当调整）。</p> <p>4. 背景 (1) 背景色以简洁适中饱和度为主（颜色保持在一至两种色系内）； (2) 背景和场景不宜变化过多； (3) 文字、图形等内容应与背景对比醒目。</p> <p>5. 色调 (1) 色彩的选配应与课程科目相吻合； (2) 每一短视频或一系列短视频在配色上应体现出系统性；可选一种主色调再加上一至两种辅助色进行匹配； (3) 同一屏里文字不宜超出三种颜色。</p> <p>6. 字距与行距 (1) 标题：在文字少的情形下，字距放宽一倍体现舒展性； (2) 正文：行距使用 1 行或 1.5 行，便于阅读（可根据实际适当调整）。</p> <p>7. 配图 (1) 图像应清晰并能反映出内容主题思想，分辨率应上 72dpi 以上； (2) 图片不可加长或压窄，防止变形； (3) 图形使用应通俗易懂，便于理解。</p> <p>8. 修饰 (1) 细线条的运用比粗线条更显精致； (2) 扁平式的装饰更接近时代审美； (3) 有趣味的装饰通常更能吸引人。</p> <p>9. 版权来源 素材选用注意版权，涉及版权问题须加入“版权来源”信息。</p>	类型	大标题	主讲信息	一级标题	正文	字幕	字体	大黑、时尚中黑、大隶书	黑体	黑体、魏碑、大宋	雅黑、中宋	雅黑	字号	50~70磅	36~40磅	36~40磅	24~32磅	32磅	应用	上下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对齐或居中	左右居中		
类型	大标题	主讲信息	一级标题	正文	字幕																						
字体	大黑、时尚中黑、大隶书	黑体	黑体、魏碑、大宋	雅黑、中宋	雅黑																						
字号	50~70磅	36~40磅	36~40磅	24~32磅	32磅																						
应用	上下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对齐或居中	左右居中																						
	<p>技术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图片类型为位图。 2. 图片交付格式为 JPEG (.jpg) 格式。 3. 颜色模式为 RGB 色彩模式。 4. 图像分辨率为 1920×1080P 或 1080×1920P。 5. 内容要求：根据教师选定的知识点，到指定企业进行拍摄或用相关软件制作导出。 ★6. 拍摄图片须用 Adobe Photoshop 等软件进行裁剪、校色、调色、对比度调整等加工，导出清晰、美观、色调适宜的图片。 																										
	<p>试题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软件版本：文件制作所用的软件版本不低于 Microsoft Office 2016； 2. 文件格式：采用 DOC 或 DOCX 格式，内部如果有图片、表格、图形化则应该对元件进行编辑优化，保持文档的整洁美观； 																										

		<p>3.主要题型包括：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名词解释、简答题、案例分析题（题型可根据实际适当调整）。</p> <p>4.格式：Word 文档格式。</p>		
	<p>产科三维 虚拟仿真 系统—平 产接生</p>	<p>一、系统功能</p> <p>1.系统通过全三维场景模拟护士站、处置室、病房、配药房等场景，后期使用 Unity 引擎进行烘焙、渲染处理，采用虚拟仿真人机交互的方式进行学习、训练。</p> <p>2.系统可支持 PC 端/Web 端/VR 端/MR 一体机等使用方式，可结合教学需求配套使用。</p> <p>3.高亮显示功能：交互操作过程中，如不能按规定的时间进行下一步的操作，需通过高亮显示进行操作提醒。</p> <p>4.该系统需包含实例演示、详细学习、自主练习、在线考核四个大功能模块（需提供软件截图不低于 2 张）。</p> <p>5.操作流程一键选择功能：在模拟流程模块，需细分操作流程，并能针对操作流程进行选择，已达到单个模块的反复练习（需提供软件截图不低于 2 张）。</p> <p>二、实验模块</p> <p>1.实例演示模块： 用实例视频的方式演示平产接生（正常分娩，顺产）的操作方法，实例演示按照国家护理大赛标准进行演示，拍摄清晰，教学重点部分进行近距离视角拍摄（需提供软件截图不低于 2 张）。</p> <p>2.详细学习模块： 分为学习目的、要点学习、用物学习、分步学习、常见错误、注意事项、课件、流程模拟八个二级模块，所有资料均由双一流护理大学专业资深教师提供。其中流程模拟采用虚拟仿真技术制作，完全模拟相关操作场景，操作者在三维场景中可以通过交互的方式进行漫游、任意角度学习相关操作。</p> <p>2.1.学习目的： 2.1.1.能够正确识别产程。 2.1.2.能正确的进行接产，包括指导用力、胎头拨露、着冠、保护会阴、助娩胎头、助娩胎身、清理呼吸道、断脐、娩出胎盘。 2.1.3.建立临床思维，能够综合评估产妇的产程进展及助产需求，完成分娩妇女的护理。</p> <p>2.2.要点学习： 2.2.1.操作前评估，通过 3D 建模，构建情境化的虚拟场景，评估待产妇的病史、产力、产道、精神心理状况，胎心、胎头下降及拨露情况，涉及的知识点包括：产程的观察、胎心监护、会阴评估，沟通交流技巧等。 2.2.2.接产胎儿，主要知识点是指导用力、保护会阴、助娩胎头、助娩胎身、清理呼吸道、断脐、助娩胎盘。</p> <p>2.3.用物学习： 一次性产包、接产包（内备弯盘 2 个、持针器 1 把、镊子 1 把、侧切剪 1 把、直剪 1 把、直止血钳 2 把、弯止血钳 2 把、小药杯 1 个、聚血器 1 个、吸耳球 1 个、有尾纱布 1 块）、扎脐包（内备纱布 2 块、棉签 2 根、气门芯 2 个）、纱布 2 包、20ml 注射器 1 个、新生儿辐射台、新生儿复苏用品（复苏气囊接面罩接氧源、喉镜、不同型号的气管插管、吸痰器）、急救药品（缩宫素、前列腺素、盐酸肾上腺素）、0.9%的氯化钠注射液、高温消毒后的新生儿衣服、新生儿吸痰管、婴儿磅秤、测量尺、胎心监护仪、心电监护仪。</p> <p>2.4.分步学习：</p>		

	<p>可通过点击跳转至模拟学习模块的任意步骤内。</p> <p>2.5. 常见错误：</p> <p>2.5.1. 消毒顺序不正确；</p> <p>2.5.2. 胎儿娩出速度过快；</p> <p>2.5.3. 软产道检查方法、顺序不正确。</p> <p>2.6. 注意事项：</p> <p>2.6.1. 观察产程时的注意事项；</p> <p>2.6.2. 产时会阴消毒的注意事项；</p> <p>2.6.3. 接产时的注意事项；</p> <p>2.6.4. 新生儿处理的注意事项；</p> <p>2.6.5. 胎盘娩出和检查技术的注意事项；</p> <p>2.6.6. 产后观察时的注意事项。</p> <p>2.7. 课件：以图片的形式展示教学用 PPT 课件。</p> <p>★2.8. 模拟流程：</p> <p>包括准备用物、着装要求、病例与医嘱单、核对信息、取得配合、准备接产、会阴清洗、会阴消毒、铺巾、评估会阴、娩出胎儿、处理脐带、娩出胎盘、检查胎盘、产后观察。</p> <p>模拟流程采用第一人称进行操作模拟用物抓取、清洗、消毒等各类操作技能，在分娩模拟过程中可通过软件中的小屏幕同步选择产妇透明模式和剖面模式，清洗直观的观察胎儿的出生过程。在娩出胎儿支持手动调整胎儿姿势（需提供软件截图不低于 5 张）。</p> <p>3. 自主练习模块：</p> <p>包括用物选择、理论复习、操作练习三部分，操作者可在该模块对已学习内容反复练习，加强记忆。</p> <p>4. 在线考核模块：</p> <p>包括用物考核、理论考核、操作考核三部分，考核完毕后自动打分，同时展示错误项目。理论考核在整个实验操作过程中对重点知识在三维模拟的过程中同步理论考核知识，操作考核过程中需显示倒计时，倒计时结束没有进行操作，默认该项操作不得分并进入下一步（需提供软件截图不低于 5 张）。</p> <p>★三、需提供该软件的软件著作权证书</p>		
--	--	--	--

售后服务基本要求

1. 课程运行服务

1.1 课程建设完毕后，课程运行 2 周期内，供应商应保证持续跟进与运行辅助服务，持续与教师团队保持联系，包括持续为课程授课教师提供咨询服务、协助服务、运行辅助以及各类后期免费调整修改服务。

1.2 供应商全程指导课程教师到指定运行平台进行在线虚拟剪辑，优化课程。

1.3 供应商负责对课程发布模式进行指导，采购人教师团队根据课程内容和实际情况确定课程学习模式，可一次性发布或分批自动发布学习任务，以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和提高学生学习兴趣。

1.4 供应商负责课程无纸化考试技术支持和相关事务的协调，为课程制定可行的无纸化考试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上机考试和手机终端考试形式。

2. 教学设计

2.1 供应商全程参与课程设计、教学安排，课程呈现方式符合移动学习和混合式教学的需求。

2.2 供应商全程参与指导教师进行课堂教学学习任务与活动设计，综合运用在线现场直播、网络化课堂互动、直播回放、PPT 投屏等手段，提高课程网络化运行程度，优化课程推广，提升知名度。

3. 讨论辅导答疑

3.1 供应商指导采购人相关责任人深入课程在线讨论和答疑环节，及时反馈线上、线下讨论答疑，网上社区讨论等，加强师生课堂与课下的互动，激发学生学习兴趣。

3.2 供应商应促进师生之间、学生之间进行资源共享。

4. 课程数据分析服务

4.1. 供应商全程记录和跟踪学生在线学习过程、内容、反馈，全面跟踪和掌握每个学生的个性特点、学习行为，基于大数据信息采集分析，为课程改进提供依据。至少每月为课程团队反馈 1 次课程数据。

4.2. 对课程学生学习行为数据进行综合分析，以便采购方业务主管部门对课程运行效果进行评价。

4.3. 对课程签到、抢答、讨论、投屏、任务、测验、作业、考试等课堂互动数据进行统计分析，为教师团队运用网络化、信息化教学手段，优化提高教学效果提供数据支撑。

5. 培训服务

5.1 供应商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对采购人的人员培训方式分两类，一类为业务人员培训，培训采用集中授课、现场演示和辅助操作三种培训方式；另一类为技术人员培训，培训采用理论培训和实际操作相结合的方式。提供以往的培训现场照片及会议通知文件。为方便教师自主学习，供应商具备教师培训平台及丰富的线上培训课程，总时长不低于 3000 分钟，提供课程清单。

5.2 培训方式：集中授课、现场演示和辅助操作。

5.3 培训主要面向的对象如下：直接参与课程开发的团队业务人员、业务管理部门人员。

5.4 供应商负责提供采购人业务管理人员，不少于 1 周的赴其总部的业务培训，培训人数由采购人确定，此项所有培训费用均包含在投标价中。

6. 对供应商技术支持服务要求

6.1 供应商建立完善的售后服务管理体系，选派专业的技术支持队伍为采购人提供课程运维等全方位的技术支持。

6.2 供应商按采购方指定地点交付课程，产生的调试、工时等费用由供应商负担。

6.3 供应商提供定期的咨询服务(质保期内至少每个月一次，质保期后至少每半年一次)与课程团队反馈课程使用情况。

6.4 在线咨询。供应商将为用户提供技术服务电话，及时解答用户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并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案。

6.5 现场响应。用户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供应商接到采购人的通知后应当立即做出响应，1 小时内通过远程处理，远程不能解决的，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

6.6 供应商按采购人指定地点交付课程，产生的调试、工时等费用由供应商负担。

7. 对供应商质保期内服务要求

7.1 本项目中包含的课程开发服务，从验收合格后提供至少三年的质量保证期，供应商安排专业课程人员跟进学校课程使用情况，响应时间 7×24 小时，并承诺在采购人进行教师集中培训等运行关键时间节点(时间由采购人指定)派专人现场保障，保障时间每年不低于五个工作日。

7.2 全天候 24 小时服务响应，技术支持队伍在接到在线报障后 2 个小时内处理课程中发现的问题。

7.3 在质保期内，若出现无法通过远程服务手段解决的故障，在 4 小时内到现场进行免费维护。

7.4 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期限：验收标准根据教育部、省有关标准以及本项目采购文件要求和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的承诺验收，提出异议时间为发现问题之日起 15 日内。

7.5 售后服务从交付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

7.6 项目经理驻场服务：供应商为本项目指定项目经理并安排不低于 3 年的免费驻场服务，免费驻场服务开始计算时间为验收合格并签订验收报告之日起。项目经理驻场期间的人员工资福利及人身安全等由供应商负责并承担；考勤、工作内容安排等由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若需更换项目经理，需提前一个月向采购人提出申请，并提供新项目经理的资格材料经采购人核验通过后更换。

7.7 在项目验收后，免费维护期内课程维修和其他各项服务均不得另行收费。

8.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8.1 质量保证期后，提供同等的免费在线咨询服务，承诺提供上门维护服务。

8.2 质保期满后，如采购人需要，可提供有偿售后服务，承诺每年服务收费不得高于项目总价的 3%。

8.3 故障响应时间要求：接到使用方产品出现问题的通知后立即做出响应，1 小时内通过远程处理，远程不能解决的，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

8.4 免费维护期外所需费用包含在服务费里面。

9. 增值服务

9.1 经采购人同意并签订书面授权协议后，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将制作好的课程放入在线课程共享中心，并由供应商负责课程的对外宣传和推广，按照书面授权协议规定的条款允许供应商将课程提供给第三方使用，若产生收益，按协议要求进行分成。

9.2 在书面授权协议生效前，供应商将课程提供给第三方使用视为侵权。

第五章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

一、磋商原则

- 1、本次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进行。
- 2、坚持公开、公平的原则，公正地对待所有磋商供应商。
- 3、坚持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择优定标。
- 4、参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二、磋商程序

- 1、磋商小组成员首先根据以下资格评审和符合性评审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评审标准对各供应商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内容不满足要求即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初步评审不予通过，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信用查询（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统一进行查询）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中小企业声明函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符合性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一致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本人作为供应商代表参加磋商的不需要附此项）	有效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报价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交付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交付地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付款方式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其他	响应文件中没有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或者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说明：

-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除外）。
-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1.1 磋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磋商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1.2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谋取成交，其响应文件报价作无效处理。

1.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由磋商小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未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 磋商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串通磋商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4)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更正的；
- (5) 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后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
- (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7)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由磋商小组根据“第 5 条评分标准”规定的评分分值和评分因素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评分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按以下规则进行评审：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序号	评分内容	评价指标与分值	评分标准
1	磋商报价	报价得分 (20分)	1.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20×100

2	综合评分标准 30分	供应商业绩 6分	供应商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 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清晰且完整的合同扫描件，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 6分	1.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及后期响应情况以及服务承诺落实的应急保障措施。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内容的完整性以及解决问题的合理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售后服务内容全面符合项目实际要求、解决问题时间及应急时间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服务内容完整详实、合理、可行性强，并且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要求的得 6 分。 售后服务内容合理完整、解决问题时间及应急时间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服务内容较齐全、可行性较强，得 4 分。 售后服务内容合理完整、时效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服务内容基本完整，得 1 分。 售后服务内容未提供的，不得分。
		服务承诺 9分	1.售后服务期超过 3 年者，每多 1 年加 1 分，最多加 3 分。
			2.项目经理免费驻场服务，超过 3 年者，每多 1 年加 1 分，最多加 3 分。
			3.供应商承诺在质量保证期内，服务响应时间 7×24 小时，在采购人进行教师集中培训等运行关键时间节点(时间由采购人指定)派专人现场保障，保障时间每年不低于五个工作日的，得 3 分。
		培训方案 4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计划、人员数量、及培训范围等。 磋商小组根据提供的人员培训计划、培训人数、培训内容以及培训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1.培训计划、培训人数符合项目实际；培训内容丰富符合教学要求；培训方案完整、可实施性强，得 4 分。 2.培训计划合理、培训内容符合教学要求、培训方案较完整、可实施性较强，得 2 分。 3.培训计划基本合理；培训内容基本符合教学要求；培训方案基本完整，得 1 分。 4.未提供培训计划，得 0 分。
团队实力 5分	拟派本项目实施团队后期制作人员具有影视动画后期合成相关证书的，并提供自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多得 5 分。		
3	技术评分标准 50分	技术性能指标 38分	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完全满足磋商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 38 分； 技术参数中加★号指标每有一项不满足的在满分 38 分的基础上扣 2 分，技术参数中非★号指标每有一项不满足的在满分 38 分的基础上扣 1 分，扣完为止。

	课程设计方案 4分	<p>根据课程设计方案的完善合理性、切实可行性及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等进行评审：</p> <p>针对本次采购需求设计方案制定非常完整、详实、合理的课程设计方案，切实可行的执行方案，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要得 4 分；</p> <p>2.针对本次采购需求设计方案制定完整、合理的课程方案，切实可行的执行方案，满足项目实际需要得 2 分；</p> <p>3.针对本次采购需求只有部分课程设计方案，执行方案的，较满足用户实际需要，得 1 分；</p> <p>4.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p>
	拍摄方案 4分	<p>1.拍摄方案内容丰富、针对性强，完全贴合本项目主旨，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实际需求，得 4 分；</p> <p>2.拍摄方案内容简单、缺乏新颖，能基本对应本项目主旨，基本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的，得 2 分；</p> <p>3.拍摄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勉强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1 分。</p> <p>4.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p>
	项目建设及实施方案 4分	<p>供应商需提供完善的项目建设及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制作实施计划书、项目整体分析、制作周期、制作人员安排、项目进度计划等制作、拍摄策划等理解分析，根据响应程度进行评审：</p> <p>1.项目技术建设方案合理，课程制作实施计划书详实完善、项目整体分析科学合理、制作周期、制作人员安排、制作、拍摄策划等安排科学、详实、周全且完全符合项目需求的，得 4 分；</p> <p>2.项目技术建设方案设计一般，课程制作实施计划书完善、项目整体分析合理、制作周期、制作人员安排、制作、拍摄策划等安排周全，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得 2 分；</p> <p>3.具有项目建设方案及实施方案的，得 1 分；</p> <p>4.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p>

全体磋商小组成员对供应商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最终得分，评分和计算结果均保留小数点后 2 位（采用四舍五入法）。

三、评审结果

1.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四、磋商纪律

1. 磋商小组成员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取消其磋商资格。
3. 磋商小组采用以及与磋商有关的人员应当对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4. 供应商不得泄露竞争性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其他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5.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响应或者与采购人串通响应，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6.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审办法中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填写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

供应商：（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1、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响应文件技术偏离表
- 4、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5、技术部分（格式自拟）
- 6、商务部分（格式自拟）
- 7、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8、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企业声明函
- 9、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一、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一）报价函

致：（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_____元的磋商（首次）报价进行报价，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

2、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内容。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交付期限：_____。

5、我方同意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6、我方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内容履行合同。

7、如我方成交，我方愿意按有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_____

单位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报价一览表 (首次)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首次报价 (磋商报价)	_____元人民币
服务内容	
交付期限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期限	_____年
质量要求	
服务地点	
付款方式	
磋商有效期	
其他	

供应商: _____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个人电子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委托期限：20**年**月**日至20**年**月**日（填写具体日期）。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章）_____

供应商代表（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本人作为供应商代表参加磋商的不需要附此项（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三、响应文件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条款要求	响应文件的条款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4					
5					
6	...				
7	其他				

注：“偏离说明”一栏写明偏离情况，供应商需逐条填写，供应商如有漏项视为该项无偏离；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正偏离”且详细列出偏离内容，不完全满足的填写“负偏离”，无偏离的填写“无”。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

关于贵方编号为_____的采购项目，自愿参加本项目，提供项目内容中规定的内容并声明提交的附件文件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地址：

电话：

时间：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无须针对财务状况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只需对自己的承诺负责，如虚假承诺，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 _____（采购人）：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 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

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3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企业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的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或打印件。

五、技术部分（格式自拟）

六、商务部分（格式自拟）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项目名称、采购编号）的磋商采购活动，作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现郑重承诺如下：

- 1、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
- 2、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3、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单位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章）

单位名称：_____（企业电子章）

年 月 日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符合要求的企业不需要提供。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企业（单位）负责实施的服务。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负责实施的服务，由本企业（单位）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非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不需要填写本条。）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要提供。

九、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